

#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招标人：广州艺术博物院**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七年三月**

##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报价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报价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报价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四、 投标/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投标人应答标书时应对评分标准的评分项做相应的索引（速查表），以便评委评阅投标文件。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七、 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报价理由。
- 八、 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九、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十、 投标/报价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报价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二、 为了提高招标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请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三、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四、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效缓解企业资金短缺压力，根据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相关政策的精神，本项目欢迎供应商使用融资担保手段，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代替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义务。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 - 4 -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 - 7 -  |
| 一、 说 明.....        | - 10 - |
| 二、 招标文件.....       | - 12 - |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13 - |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 17 - |
| 五、 开标与评标.....      | - 18 - |
| 六、 授予合同.....       | - 22 - |
| 七、 其他.....         | - 22 - |
|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    | - 23 - |
| 第四章 采购合同（范本） ..... | - 38 - |
|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 | - 42 - |
| 第六章 附 件（格式） .....  | - 49 -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投标邀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广州艺术博物院的委托，对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采购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2. 采购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项目类别：服务类

5. 采购预算：人民币 300 万元；

6. 项目内容及需求：

6.1 服务内容：

为招标人提供展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宣传海报、展板、活动策划、展览设计制作、安装布置等；

备注：详细内容请参阅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书的相关内容。

6.2 最高限价：人民币 300 万元；

6.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仅对项目某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7. 供应商资格：

7.1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7.2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投标的，必须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7.3 投标人具备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和《公平竞争承诺书》（格式详见：穗财采[2012]275 号《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审查的通知》）；

7.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7 年 3 月 29 日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2:00-5:0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

8.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8 楼 812 室）

8.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8.4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投标人凭以下加盖公章的资料前往购买招标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未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的投标企业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是法定代表人前往购买招标文件，则无需提交此资料）；

3).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是法定代表人前往购买招标文件，则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

件);

4). 投标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注:** 潜在投标人提交资料必须真实、完整、有效、一致, 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5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需按要求提供以上资料并经审查, 只接受通过以上方式正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若已购买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 应在开标前三日以书面形式(书面材料、信函或传真加盖投标人公章)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9. 投标截止时间: 2017年4月19日(星期三)9:30(注9:00时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8楼2号会议室。

11. 开标评标时间: 2017年4月19日(星期三)9:30。

12. 开标评标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8楼2号会议室。

13. 招标文件公示: 招标文件公示期为**2017年3月30日至2017年4月6日**五个工作日。

|            |                          |         |              |
|------------|--------------------------|---------|--------------|
|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 池先生                      | 招标人联系人: | 钟先生          |
| 电话:        | 020-83766742             | 电话:     | 020-83659386 |
| 传真:        | 020-83766999             | 传真:     | —            |
| 联系地址:      |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8楼806室 | 联系地址:   | 广州市麓湖路13号    |
| 邮编:        | 510610                   | 邮编:     | 510095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以下内容，以免造成投标失败。

### 投标人须知一览表

| 序号 | 项 目          | 主 要 内 容   |
|----|--------------|---|
| 1  | 招标人          | 广州艺术博物院   |
| 2  | 招标代理机构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
| 4  | 实施地点         | 广州市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招标范围         | 为招标人提供展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宣传海报、展板、活动策划、展览设计制作、安装布置等;<br>(详细内容请参阅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书的相关内容)   |
| 8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9  | ★投标有效期       | 自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
| 10 | ★投标限价        | 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u>300 万元</u> 。若投标报价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 或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的修正价格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 将作否决投标处理。<br>2)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 且只能作一个报价和方案, 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br>3) 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材料、人工、利润及相关税费等所有费用。<br>4) 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说明。 |
| 11 |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    | 2017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三) 9:00-9:30   |
| 12 | 投标截止时间       | 2017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三) 9:30  |
| 13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8 楼 2 号会议室   |
| 14 | 开标时间         | 2017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三) 9:30  |
| 15 | 开标地点         |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8 楼 2 号会议室   |
| 16 | 踏勘现场         | 无   |
| 17 | 投标保证金        | 人民币 (¥20000.00 元)   |
| 18 | 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及账户 |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前到达以下账户(以收款行收到时间为准):<br>收款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br>开 户 银 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br>账 号: 8110901013200373587  |



|    |             |  |
|----|-------------|--|
| 19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p>投标人可采用提交《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方式代替缴纳保证金，但应符合以下规定：</p> <p>(1)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p> <p>(2)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p> <p>(3) 已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不需要提交《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p> |
| 20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p><b>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b></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不高于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标准、计价格[2002]1980 号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 号的规定执行，有多个中标人的，由各中标人平均分摊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投标人须知“5 投标费用”</p>                            |
| 21 |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直接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足额支付   |
| 22 | 统一结算币种      | 以人民币元结算  |
| 23 | 投标文件数量      | 七份（一份正本、六份副本）、电子文档一份（要求光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唱标信封一份   |
| 24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25 | 分包/转包       | 不允许  |
| 26 | 备选投标方案      |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
| 27 | 其他          | 见投标人须知说明   |

#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招标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作一个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定义

- 2.1. “招标人”系指广州艺术博物院。
-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3. “监管部门”是指：广州市财政局。
- 2.4.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5. “甲方”系指招标人。
- 2.6. “乙方”系指中标单位。
- 2.7. “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
- 2.8. “书面形式”系指纸质文件形式，不包含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非纸质形式。
- 2.9. “中标供应商”系指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2.10.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2.11.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12.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2. 合格的投标人
  - 3.2.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 3.2.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3. 符合投标邀请“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
- 3.3. 不得参与本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除联合体外（如允许），不同的供应商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同时参与本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 3.2.1. 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3.2.2. 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或法定代表人为

同一个人的。

- 3.2.3.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 4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 4.1.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4.2.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4.3.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招标人需求。
- 4.4. 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5. 投标人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5 投标费用

-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2. 本次招标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的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5.3. 中标服务费是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政府许可收取的采购代理费。中标供应商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以到达招标代理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收费按不高于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4]1573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按照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

| 代理费标准<br>采购额度 | 类别    |              |       |
|---------------|-------|--------------|-------|
|               | 货物采购  | 服务采购         | 工程采购  |
| 100 以下        | 1.5%  | <b>1.5%</b>  | 1.0%  |
| 100~500       | 1.1%  | <b>0.8%</b>  | 0.7%  |
| 500~1000      | 0.8%  | <b>0.45%</b> | 0.55% |
| 1000~5000     | 0.5%  | <b>0.25%</b> | 0.35% |
| 5000~10000    | 0.25% | <b>0.1%</b>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b>0.05%</b> | 0.05% |
| 100000 以上     | 0.01% | <b>0.01%</b> | 0.01% |

例如：某服务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 400 万元，中标服务费金额计算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4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2.4 \text{ 万元}$$

收费=1.5+2.4=3.9 万元

- 5.4. 中标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交纳中标服务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 5.5. 中标供应商不按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抵扣服务费，不足部分招标代理机构保留进一步追索权利。

## 6 保密

- 6.1. 招投标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投标方不得将参加此次投标活动的事实进行商业性宣传。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7.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令第18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 7.2. 要求提供的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 7.3.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书
  - (4) 采购合同（范本）
  - (5) 开标、评标和定标
  - (6) 附件（格式）
- 7.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招标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3. 除非需要，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则按以下规定：

8.3.1 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8.3.2 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8.3.3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于开标前15天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或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或者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回执原件）予以确认，该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不足十五天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9.2. 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可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的供应商。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没有对澄清修改文件予以书面确认的供应商的投标。

## 10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1 投标的语言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2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编排为三部分：①商务响应文件（包括开标一览表）；②技术响应文件；③唱标信封。

12.2. 投标文件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按规定填写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 ②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③按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④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⑤对招标文件第三章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及商务要求等；
- ⑥投标人认为须提交与评分内容相关的其他资料。

12.3.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13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在投标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13.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文本（经公证处公证），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 13.3. 投标人须用人民币作为报价的货币单位。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13.4.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3.5.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
- 13.6.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4 投标报价

- 14.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14.2. ★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60%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报价理由。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 14.3. 报价明细表内容应包含：
  - 14.3.1 招标文件要求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 14.3.2 投标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

- 14.3.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4.3.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4.4. 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内容的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不得在中标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4.5. 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14.6.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须标明“免费”。
- 14.7.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4.8.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及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4.9.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 16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标的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6.2. 证明投标标的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6.2.1 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 16.2.2 对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和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人须知一览表》中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2.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必须于《投标人须知一览表》中规定的时间以银行划账或电汇的方式到达以下账户（以收款行收到日期为准）：

收款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8110901013200373587

请在银行进账单事由栏中注明“G044-ZQSH-ZB-160171 投标保证金”

- 17.3. 投标保证金一般应以投标人的名义转账，否则应出具投标人授权书。
- 17.4. 递交投标文件时请将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加盖公章，格式详见第五章）封入“唱标信封”里。
- 17.5. 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7.6.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回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7.7. 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或转账的方式予以退还。
- 17.8. 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7.8.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 17.8.2 将中标项目转包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17.8.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18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18.1.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 18.2.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招标人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18.3.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 18.4. 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投标人必须选定有合法资质的担保公司任一家作为专业担保机构。
- 18.5. **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招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 18.5.1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 18.5.2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招标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18.5.3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30天；
- 18.5.4 采用其他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不需要提交《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19 投标有效期

- 19.1.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投标人须知一览表》中规定的时间。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19.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政府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全部投标文件数量参看《投标人须知一览表》，所有投标文件应用A4规格纸打印装订成册（如采购需求要求提交设计方案展示图纸，图纸规格统一按A0(约1189mm×841mm)规格编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的全部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20.2. 投标文件的签署：

20.2.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投标文件的正本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副本可以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20.2.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增删和修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唱标信封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和电子文件单独一起密封提交；若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一并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的字样。

21.2. 投标文件递交及封装：

21.2.1 所有投标文件及样板（如有）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时间及地点以第一章投标邀请为准），并当面交予招标代理机构专责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

- （1）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 （2）以电报、电话、电传、传真或邮递形式递交的；
- （3）密封不严、册装不整的；
- （4）未提交或未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1.2.2 正本单独封装，副本全部一起封装，唱标信封单独封装，封套表面标明“正本”、“副本”或“唱标信封”字样。在每一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注明投标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如：

收件人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_\_\_\_\_项目  
包装内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2017年 月 日\_\_\_\_\_前不得启封

21.3. 招标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21.4.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2 投标截止期

22.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政府招标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文件中指定的地址。

22.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好提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五、开标与评标

## 24 开标

24.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供应商须派员出席开标会全过程，否则视为接受开标结果。

24.2.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适用）参加。

24.3.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到点时，主持人应当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以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接受。

24.4. 当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达时，如供应商少于四家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启封并现场退还。

24.5. 主持人宣读开标大会会场纪律。

- 24.6.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经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开标时，由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就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 24.7. 开标会记录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
- 24.8. 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 25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 25.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政府采购规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一名，其余评委均依法于评审工作开始前一个工作日从广州市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25.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含招标人代表）不得参与同自己或任职单位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评标活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专家应主动提出回避，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其回避：
- 25.2.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参与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 25.2.2 任职单位与招标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25.2.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25.2.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25.2.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25.2.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 25.2.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 25.3.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25.4. 评标方法和标准在本招标文件第五章中规定。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程序和方法进行进行评标。

## 26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采购响应无效：
- 1) 供应商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 投标文件没有供应商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 3) 供应商不符合资格条件；
  - 4)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 5)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或指标；
  - 6) 供应商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或

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7) 投标报价不确定或超过招标文件中列出的招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9) 联合体的投标人未提交各方共同签署的协议的（如适用）；

10)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的；

11)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2) 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发现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即现场告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如其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后续评审。

##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书面形式作出。如供应商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内容的，可判定投标无效。

27.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8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28.1. 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28.2. 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技术部分、商务部分、经济部分权重详见评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定名次并推荐候选中标单位。

## 29 定标原则与授标

29.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程序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9.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投票决定。评委会按上述排列向招标人推荐综合总得分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如出现第一中标供应商被取消中标资格或放弃中标的情况，可由排名第二的供应商替补。第一中标候选资格供应商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9.3.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招标人确认，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确认后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邀请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供应商，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9.4. 评审结果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应招标人要求，通知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在2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招标人核对与投标人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招标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的投标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投标无效处理。
- 29.5.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0 质疑与回复

30.1.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30.1.1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30.1.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30.1.3 提起质疑的日期。

30.2.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0.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30.4.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30.5.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进行虚假质疑及投诉情节严重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至三年。

30.6. 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政府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投诉事项应该是经过质疑的事项。

##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法定的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供应商和招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六、授予合同

### 32 合同的订立

- 32.1. 招标人或者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32.2. 招标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2.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七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3 合同的履行

- 33.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招标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招标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3.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 七、其他

- 34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网（[www.gzg2b.gov.cn](http://www.gzg2b.gov.cn)）和公诚招标网（[www.gcbidding.com](http://www.gcbidding.com)）。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35 其他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和省市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 采购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 1.2. **服务内容:** 为招标人提供展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宣传海报、展板、活动策划、展览设计制作、安装布置等。
- 1.3.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1.4. **中标单位数量:** 拟选取 3 家资格供应商。在每次实施展览工程时,3 家入围单位对招标人提供的工作要求制订设计方案及报价,招标人将通过综合对比进行择优选择。如服务质量存在不合格情况,招标人将减少该资格供应商的业务量,中标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 二、技术服务要求

#### (一) 项目内容

#### 1. 广州艺术博物院 2017 年度临时展览服务项目

| 编号 | 展览项目         | 展厅面积 m <sup>2</sup>         | 展品数量 | 制作项目  |
|----|--------------|-----------------------------|------|---|
| 1  | 馆藏历代翎毛题材画展   | 中国历代绘画馆 1258 m <sup>2</sup> | 80   | 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展柜翻新、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艺术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2  | 日有一得——陈永锵绘画展 | 国际艺术交流厅 3000 m <sup>2</sup> | 365  | 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艺术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3  | 杨之光艺术回顾展     | 杨之光艺术馆 218 m <sup>2</sup>   | 40   | 展厅维修,临时撤展、重新布展<br>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4  | 廖冰兄抗战专题展     | 廖冰兄艺术馆 320 m <sup>2</sup>   | 40   | 展厅维修,临时撤展、重新布展<br>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5  | 欧初艺术博物馆藏品陈列  | 欧初艺术博物馆 300 m <sup>2</sup>  | 200  | 展厅维修,书画类展品撤展、重新布展<br>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6  | 馆藏现代佛山陶艺展    | 高剑父艺术馆 192 m <sup>2</sup>   | 40   | 展厅维修,临时撤展、重新布展<br>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编号 | 展览项目            | 展厅面积 m <sup>2</sup>   | 展品数量 | 制作项目  |
|----|-----------------|---|------|---|
| 7  | 岭南画派世纪回顾展       | 岭南馆<br>372.78 m <sup>2</sup>  | 30   | 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8  | 容庚捐赠书画特展（绘画专题）  | 关山月艺术馆 561.8 m <sup>2</sup> 、<br>黎雄才艺术馆 594.6 m <sup>2</sup> 、<br>赵少昂艺术馆 594.6 m <sup>2</sup> | 366  | 撤展  |
| 9  | 容庚捐赠书画特展（书法专题）  | 关山月艺术馆 561.8 m <sup>2</sup> 、<br>黎雄才艺术馆 594.6 m <sup>2</sup> 、<br>赵少昂艺术馆 594.6 m <sup>2</sup> | 2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展柜翻新、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10 | 赖少其丙寅变法作品展      | 赖少其艺术馆 961.6  | 6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画框、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11 | 梁洁华画展           | 中国历代绘画馆 1258 m <sup>2</sup>   | 80   | 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展柜翻新、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12 | 徐州博物馆藏汉画砖展      | 中国历代绘画馆 1258 m <sup>2</sup>   | 1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积木、展柜翻新、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13 | 丹青全家——当代美术名家邀请展 | 国际艺术交流厅 3000 m <sup>2</sup>   | 3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14 | 许鸿飞瓷画作品展        | 专题陈列馆<br>386 m <sup>2</sup>   | 1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展柜翻新、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15 | 张桂光书法展          | 中国历代绘画馆 1258 m <sup>2</sup>   | 1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编号 | 展览项目                 | 展厅面积 m <sup>2</sup>   | 展品数量 | 制作项目   |
|----|----------------------|---|------|--|
| 16 | 刘济荣艺术回顾展             | 关山月艺术馆 561.8 m <sup>2</sup> 、<br>黎雄才艺术馆 594.6 m <sup>2</sup> 、<br>赵少昂艺术馆 594.6 m <sup>2</sup> | 2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br>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展柜翻新、<br>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br>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17 | 朱军山、那拉、张振家师生联        | 专题陈列馆<br>386 m <sup>2</sup>   | 1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br>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展板、展<br>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br>洁、布展、撤展等      |
| 18 | 院藏历代绘画精粹展            | 中国历代绘<br>画馆 1258 m <sup>2</sup>   | 1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br>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展柜翻新、<br>展板、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br>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19 | “山海经”——黄唯理沿海山水写生与创作展 | 专题陈列馆<br>386 m <sup>2</sup>   | 100  | 展场搭建、展厅墙壁粉刷、展标、说明牌、<br>部分说明、画框定制、画框装裱、展板、展<br>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br>洁、布展、撤展等      |
| 20 | 杨善深画展                | 杨善深艺术<br>馆 300 m <sup>2</sup>   | 40   | 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画框定制、展板、<br>展架、展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br>清洁、布展、撤展等                           |
| 21 | 以书入画——院藏名家书画对照展      | 关山月艺术<br>馆 561.8 m <sup>2</sup>   | 40   | 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展板、展架、展<br>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br>展、撤展、等                               |
| 22 | 陈树人作品展               | 陈树人艺术<br>馆 370 m <sup>2</sup>   | 40   | 展厅维修，临时撤展、重新布展<br>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海报、户外广告<br>等制作、运输清洁、布展、撤展、等                          |
| 23 | 赵泰来收藏馆藏品展            | 赵泰来收藏<br>馆 370 m <sup>2</sup>   | 60   | 展厅维修，临时撤展、重新布展<br>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展板、展架、展<br>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br>展、撤展、等             |
| 24 | 高原牦牛文化展              | 国际艺术交<br>流厅 3000 m <sup>2</sup>   | 300  | 展厅维修，临时撤展、重新布展<br>展标、说明牌、部分说明、展板、展架、展<br>墙、海报、户外广告等制作、运输清洁、布<br>展、撤展、等             |

## 2. 项目清单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计量单位  | 综合单价  |
|----|-------|--|-------|---|
| 1  | 积木    | [材质]<br>1、9MM 中阻燃中纤板 2、复合织布<br>[工程内容]<br>9MM 中阻燃中纤板加木枋龙骨, 拼成立方体六面包织布, 织布做阻燃处理.   | 100 个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2  | 展柜背板  | [材质]<br>1、3*3 订制铝合金型材<br>2、5mm 阻燃板中纤板。<br>3、12 厘阻燃夹板。<br>[工程内容]<br>3*3 订制铝合金型材拼框, 前面双层 5mm 阻燃板中纤板支撑骨架, 背面 12 厘阻燃夹板固定骨架, 展线总长度 95.9 米 | m2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3  | 展柜底板  | [材质]<br>1. 12mm 阻燃板<br>2. 复合织布, 织布做阻燃处理。<br>[工程内容]<br>12mm 阻燃板包织布, 织布做阻燃处理, 展线总长度 109.2 米。   | m2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4  | 展柜侧板  | [材质]<br>12mm 阻燃板<br>[工程内容]<br>12mm 阻燃板, 直接装订展柜。  | m2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6  | 展标    | [项目特征]<br>1. 9 厘阻燃板, 表面过漆. 2. 12 厘阻燃夹板骨架<br>[工程内容]<br>9 厘阻燃板过漆, 内加 12 厘阻燃夹板层板, 轻钢龙骨架, 钉木线条   | m2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7  | 不锈钢字  | [项目特征]<br>1. 2mm 不锈钢, 喷浅绿漆<br>[工程内容]<br>1. 2mm 不锈钢等离子切割, 喷浅绿色漆。手写字体, 共 278 公分  | cm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8  | 水晶字 1 | [项目特征]<br>10mm 亚克力, 喷深绿漆<br>[工程内容]<br>10mm 亚克力激光切割, 喷深绿漆   | cm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计量单位 | 综合单价  |
|----|------------|---|------|---|
| 9  | 水晶字 2      | [项目特征]<br>8mm 亚克力, 喷深绿漆, 双层<br>[工程内容]<br>8mm 亚克力激光切割, 双层喷深绿漆                            | cm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0 | 中文水晶字      | [项目特征]<br>10mm 亚克力, 喷浅绿漆<br>[工程内容]<br>10mm 亚克力激光切割, 喷深绿漆                                | cm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1 | 灯架         | [项目特征]<br>2X2 方管, 射灯导轨<br>[工程内容]<br>2X2 方管焊接, 刷黑色油漆, 安装射灯导轨                             | m2   | 依据《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2 | 灯具         | 展览灯具, 泛光灯、聚光灯 (防紫外光、符合文保标准的射灯)  | 套    | 依据《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3 | 前言         | [项目特征]<br>1、9 厘阻燃板, 表面过漆。2、12 厘阻燃夹板骨架<br>[工程内容]<br>9 厘阻燃板过漆, 内加 12 厘阻燃夹板层板, 轻钢龙骨架, 钉线条  | m2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4 | 实景 (地台、大门) | [项目特征]<br>1、9 厘阻燃板, 表面过漆。2、12 厘阻燃夹板骨架<br>[工程内容]<br>9 厘阻燃板过漆, 内加 12 厘阻燃夹板层板, 轻钢龙骨架, 钉线条。 | m2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5 | 大挂帐前玻璃屏风   | [项目特征]<br>双层 6 厘夹胶钢化玻璃<br>[工程内容]<br>双层 6 厘夹胶钢化玻璃, 4 件拼接完成, 总长度 4000mm。                  | m2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计量单位           | 综合单价  |
|----|-------------------|--|----------------|---|
| 16 | 展墙制作              | [项目特征]<br>1、9 厘阻燃板 2、轻钢龙骨架 3、复合织布，织布做阻燃处理或油 ICI 墙面漆<br>[工程内容]<br>9 厘阻燃板结构，外包复合织布，织布做阻燃处理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7 | 说明牌台座             | [项目特征]<br>1、9 厘阻燃板。2、复合织布，织布做阻燃处理<br>[工程内容]<br>9 厘阻燃板结构，包复合织布，织布做阻燃处理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8 | 屏风地台              | [项目特征]<br>1、12 厘阻燃板。2、木方骨架。3、地毯<br>[工程内容]<br>12 厘阻燃板结构，内部铺毡，毡做阻燃处理，外包复合织布，织布做阻燃处理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19 | 屏风地台灯槽            | [项目特征]<br>射灯灯槽<br>[工程内容]<br>直接安装，线管下行，套铁皮软管  | 个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20 | 古董屏风<br>展台边屏<br>风 | [项目特征]<br>双层 6 厘夹胶钢化玻璃<br>[工程内容]<br>双层 6 厘夹胶钢化玻璃，12 件拼接完成，总长度 16000mm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21 | 斜面积木              | [项目特征]<br>1、9 厘阻燃中纤板。2、复合织布，织布做阻燃处理<br>[工程内容]<br>9 厘阻燃中纤板，包复合织布，织布做阻燃处理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22 | 斜面板               | [项目特征]<br>1、9 厘阻燃板。2、复合织布，织布做阻燃处理。3、铁板<br>[工程内容]<br>9 厘阻燃板包复合织布，衬铁板，边缘加厚，加挂钩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计量单位           | 综合单价  |
|----|---------------|---|----------------|---|
| 23 | 展标、前言、实景和大门下部 | [工程内容]<br>涂装多乐士 ICI, 钉金色宽线条, 上钉 12 公分角线, 中钉 10 公分腰线, 中下钉 3.5 公分细装饰线, 下钉 10 公分脚线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24 | 墙纸            |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25 | 展厅前海报         | [材质]<br>可移胶 97*68 cm<br>[工程内容]  | m <sup>2</sup> | 根据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进行报价                             |
| 26 | 广告灯箱          | [材质]<br>灯箱片<br>[工程内容]   | m <sup>2</sup> | 依据《广东省土建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 2010》及当时招标时间季度材料综合价或市场价进行报价 |
| 27 | 赵少昂馆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303*214 cm<br>[工程内容]                                 | m <sup>2</sup>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进行报价                    |
| 28 | 岭南馆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170*370 cm<br>[工程内容]                                 | m <sup>2</sup>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进行报价                    |
| 29 | 中国历代绘画馆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540*240 cm<br>[工程内容]                                 | m <sup>2</sup>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进行报价                    |
| 30 | 专题陈列馆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81*151 cm<br>[工程内容]                                  | m <sup>2</sup>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进行报价                    |
| 31 | 负一层展厅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490*255 cm<br>[工程内容]                                 | m <sup>2</sup>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进行报价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计量单位 | 综合单价                                    |
|----|--------------------|---|------|---|
| 32 | 杨善深馆<br>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430*200 cm<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br>进行报价      |
| 33 | 高剑父馆<br>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180*200cm<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br>进行报价      |
| 34 | 黎雄才馆<br>前言         | [材质]<br>可移胶 106*308cm*2<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br>进行报价      |
| 35 | 杨之光馆<br>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180*180 cm<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br>进行报价      |
| 36 | 赖少其馆<br>前言         | [材质]<br>安迪板(不起泡 4A 广告板)<br>650*300 cm<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br>进行报价      |
| 37 | 关山月馆<br>前言墙        | [材质]<br>可移胶 650*300<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单价<br>进行报价      |
| 38 | 广场户外<br>广告牌<br>(小) | [材质]<br>灯布(黑底厚布) 275*120 cm<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或一<br>套综合单价进行报价 |
| 39 | 广场户外<br>广告牌<br>(大) | [材质]<br>灯布(黑底厚布) 480*160 cm<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或一<br>套综合单价进行报价 |
| 40 | 开幕式喷<br>画          | [材质]<br>灯布(黑底厚布) 330*810 cm<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或一<br>套综合单价进行报价 |
| 41 | 指引牌                | 不锈钢桁架(本院提供)<br>灯布喷画 140*196 cm                  |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或一<br>套综合单价进行报价 |
| 42 | 指引牌                | [材质]<br>易拉宝(含易拉宝租借)<br>[工程内容]                   | m2   | 含安装和拆卸搬运、根据<br>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或一<br>套综合单价进行报价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计量单位 | 综合单价                    |
|----|---------|-----------------------|------|-------------------------|
| 43 | 包装运输费   | 泡泡膜包装, 含搬运费           |      | 按运输距离和物品体积每立方综合单价进行报价   |
| 44 | 展览布展、撤展 | 展览灯光布置, 积木摆放、挂画、板条安装等 | 项    | 根据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米或一套综合单价进行报价 |
| 45 | 垃圾清运    | 布、撤展后展场垃圾清洁和搬运        | 项    | 根据广州市场价按每平方米或一套综合单价进行报价 |



## 3. 广州艺术博物院 2017 年教育空间及公共教育活动

| 编号 | 项目               | 材质   | 场地面积 m <sup>2</sup>     | 制作项目   |
|----|------------------|--|-------------------------|--|
| 1  | 阅读坊              | 1. 150m <sup>2</sup> 5厘安迪板<br>2. 200 m <sup>2</sup> 户内灯布<br>3. 0.8*1.8 m 门型架 (4个)                                    | 200<br>一楼玻璃屋            | 说明牌、背景墙、地板<br>装饰地胶、布置场地、<br>展架               |
| 2  | 爱国主义教育<br>基地互动空间 | 1. 180 m <sup>2</sup> 5厘安迪板<br>2. 10 m <sup>2</sup> 普通亚展 kt 展板<br>3. 0.8*1.8 m 门型架 (4个)                              | 200<br>三楼互动空间<br>长廊、陶艺坊 | 说明牌、背景墙、展架                                   |
| 3  | 艺术坊              | 1. 2 m <sup>2</sup> 5厘安迪板 (12个)<br>2. 1 m <sup>2</sup> 普通背胶 (12个)<br>3. 0.8*1.8 m 门型架 (12个)<br>4. 8.2*3.6m 户内灯布 (3个) | 1.7<br>一楼艺术坊            | 说明牌、海报、展架、<br>背景墙                            |
| 4  | 关山月馆前廊<br>背景墙    | 1. 74 m <sup>2</sup> 普通亚展 kt 展板 (6个)<br>2. 0.8*1.8 m 门型架   | 68<br>一楼关山月馆<br>前廊      | 背景墙、展架                                       |
| 5  | 2号馆前投影<br>对墙     | 1. 5 m <sup>2</sup> 普通亚展 kt 展板 (6个)<br>2. 0.8*1.8 m 门型架  | 2.4<br>一楼2号馆前           | 背景墙、展架                                       |
| 6  | 贵宾厅 (盖林<br>塘画作)  | 1. 6.2 m <sup>2</sup> 普通亚展 kt 展板 (6个)<br>2. 0.8*1.8 m 门型架  | 6.9<br>一楼贵宾厅            | 背景墙、展架                                       |
| 7  | 活动开幕式背<br>景板     | 8.2*3.6m 户内灯布 (6个)   | 28<br>一楼大堂              | 背景板、展架                                       |
| 8  | 大堂咨询台宣<br>传牌     | 1. 3 m <sup>2</sup> 普通亚展 kt 展板<br>2. 2*0.85 m 易拉宝<br>3. 0.8*1.8 m 门型架  | 5<br>一楼大堂               | 说明牌、告示牌、展架                                   |
| 9  | 广场布景板            | 11 m <sup>2</sup> 户外灯布 (6个)  | 10<br>广场                | 背景板  |
| 10 | 巡展展架             | 1. 46 m <sup>2</sup> 普通亚展 kt 展板<br>2. 46 m <sup>2</sup> 普通背胶<br>3. 0.8*1.8 m 门型架 40个                                 | 学校或社区                   | 海报、展架  |
| 11 | 报告厅、小会<br>议室     | 1. 25 m <sup>2</sup> 户内灯布<br>2. 10m <sup>2</sup> 普通亚展 kt 展板  | 二楼报告厅、<br>小会议室          | 背景板、告示牌、                                     |
| 12 | 公共教育活动           | 1. 1.8*1.4m 9mm 阻燃板中纤板<br>(木造型架 4个)<br>2. 1*1m 6个面 9mm 阻燃板中纤<br>板 (立体积木 6个)  | 200<br>公共教育空间           | 造型架  |
| 13 | 1号馆活动空<br>间      | 200 m <sup>2</sup> 普通亚展 kt 展板  | 200<br>1号馆              | 背景墙  |
| 14 | 展讯               | 展讯成品尺寸 135*135mm, 128g 哑<br>粉纸 4+4C  |                         | 1-3月、4-6月、7-9<br>月、10-12月四期展讯,<br>每期印制 3000本 |

|    |           |                                   |  |   |
|----|-----------|-----------------------------------|--|---|
| 15 | 配合展览教育活动册 | 封面 250 双铜彩印，内页 200g 双胶或双铜彩印，无线胶装  |  | 配合本年度院内特展：容庚捐赠书画特展（绘画、书法专题）、院藏翎毛画专题展、徐州画像砖博物馆藏汉代画像艺术展、院藏历代绘画精粹展等展览，每个展览印制 1000-3000 本 |
| 16 | 观众留言本     | 封面 250 双铜彩印，内页 100g 双胶单克，双面印，无线胶装 |  | 配合本年度院内 23 个展览印制 60 本   |

## （二）服务要求

1. 服务原则要求：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应当遵纪守法、不违背相关政策及行政法规，遵循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基本要求。
2. 设计要求：要求具有文化艺术美感，除在视觉上给人一种美的享受以及视觉冲击力外，更重要的是向受众转达一种信息，一种理念。设计内容须主题明显，系列性强。创意要考虑受众、传播媒体、文化背景等元素，构图要新颖时尚、合理和统一，画面色彩要注意调和、对比、平衡、节奏与韵律等使设计有一定的品质感。
3. 展览布展具体内容：
  - 1) 基础制作包括：顶部天花局部造型处理、地面处理（地毯、地板、地胶等）、展墙及特殊展品展柜制作、特殊照明设备采购及安装。
  - 2) 艺术品包括：场景、模型、灯箱、艺术造型制作。
  - 3) 辅助展品包括：各级文字看板、图版。
  - 4) 辅助展具包括：各类展台展架（木艺包布、亚克力、金属）及陈设品。
  - 5) 各类视频及触摸互动设备（视频或电子互动制作，电视机、投影仪、触摸屏及其它互动设施）。
4. 展览布展施工要求：
  - 1) 采购人不提供工人宿舍用地、食堂与生活设施，工人宿舍由中标人在施工现场以外自行解决。
  - 2) 施工用水用电各接驳点均设于施工现场边缘。要求中标人安装独立施工用水用电表。费用由施工单位解决。施工场地内水、电管线由中标人根据施工需要自行解决。
  - 3) 在工程进行中，中标人要注意保护场内的各种管线和设施。若有任何损坏，须立即通知有关部门和采购人，并由损坏单位承担损失和修复费用。
  - 4) 总包及分包规定：投标人中标后，不许转包，不许擅自分包。不许随意更换投标文件中所报的项目经理，如确须更换，则事前须征得采购人同意，如有违反，一经发现取消中标资格，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含质量安全事故、拖延工期、增加投资等损失)。在施工过程中，项目经理如不到位，则在工程款中扣除 0.1%/天作为处罚，造成损失的，按实际发生额赔偿。
5. 日常支撑及保修服务响应要求：中标人的实施人员应在招标人提出服务要求的两个小时之内到达招标人指定地点提供支撑服务。
6. 其他服务要求：在现场展示、布展包装手段的应用上，要视活动内容表现的实际需要而定，要以有利于表现活动的主题和内容为原则，并注重实用与艺术形式的结合，更要以创意为中心、以全面策划为主导、提供优质服务为目标和要求。
7. 展台、展架设计，符合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材料要求，布展所用的粘合剂、油漆等材料要符合文保的无酸、无味、无腐蚀等要求。协助布、撤展工作人员需经过适当培训，人员相对稳定，熟悉国

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操作要求，严格按照相关专业守则工作。

8. 本工程采用的有关技术规范：《博物馆照明设计规范》、《文物展柜质量评估标准》、GB50210-200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装修材料应当符合国家颁布的《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以及其它现行的国家标准和规范要求。

9. 工程计价方法：

1) 报价以及单价和总价计算方式：工程量清单计价，按《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2) 工程量增减调整方法：

每次实施展览工程时，中标人对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和措施项目费（措施项目费必须单列，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即在施工过程中即使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工程量发生变更，投标文件列出的综合单价和措施项目费也不发生改变。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和采购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采购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以下顺序确定价格：

a 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适用综合单价，则沿用；

b 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如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采购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类似项目中没有的材料单价，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由承包商报给采购人批准。

c 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由中标人报给采购人批准。

10. 其他要求：

1) 招标人对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版面内容有权提出修改意见，中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人的要求进行修改，并不得因此增加结算费用。

2) 投标人需提交能保证实施该项目的资质、能力等证明材料。

3) 投标人需提供其公司基本信息资料、人员构架、项目对接人名单及其行业资历、提供过往对所服务客户的设计作品的样书，保证设计作品的品质及成品的质量。

4)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招标人不受到第三方关于知识产权侵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按合约赔偿招标人的相关经济

损失。

5) 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招标人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设计资料，如有违反必须赔偿招标人的损失（双方签订具有法律效力的保密协议）。

6) 其它内容在合约内按招标人要求积极配合完成。

若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期间违约（未按要求准时交货，或中途退出，或无故拖延工期等），招标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书面通知，达到规定的条件，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若因中标供应商的违约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赔偿招标人的损失。

### 三、 商务要求

#### 3.1 交货要求

交货时间：设计作品时间，根据双方商讨认可后的最终签字定稿为准，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交货时间。

上述工作的完成进度和服务质量直接作为对中标供应商的诚信和业绩考核。中标供应商三次达不到招标人的要求视为自行放弃合约，并视情节按合同行使双方的合约责任。

#### 3.2 售后服务

3.2.1 中标供应商指派专人负责与招标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3.2.2 中标供应商提供三包服务，服务方式均为上门服务，即由中标供应商派员收回和送货，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2.3 设计及成品出现问题及时响应，问题货物或布展实施包修包退包换。

#### 3.3 付款方式

3.3.1 单项展览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招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70%给中标人。

3.3.2 工程结算经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造价公司或采购人上级财务部门审核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3.3.3 保留单项合同总价的 10 %作为质量保证金，经验收合格满 3 个月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

3.3.4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款项支付手续。

**注：**《采购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号的条款为重要条款，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严重扣分。

## 第四章 采购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_\_\_\_\_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2017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二〇一七年 月 日

**【备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项目名称：2017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根据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二、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_\_\_\_\_。
2. \_\_\_\_\_。

.....

### 三、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五、 付款方式

本项目按次付款，单次具体项目服务完成后，30天内一次性支付当次项目总价。

### 六、 知识产权归属

### 七、 保密

### 八、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九、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



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相关条款。

## 2 评标

2.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政府采购规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2.2. 专家的回避制度依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相关条款执行。

2.3.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四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计算方法，各评委单独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评审和比较。

2.4.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 评分项目 | 商务部分 | 技术部分 |
|------|------|------|
| 权重   | 45%  | 55%  |

## 3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3.2. 无效投标的认定依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26.1相关内容执行。

3.3. 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3.4. 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结论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为评审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3.6. 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是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

资料。

## 5 商务评定

- 5.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条件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商务响应评分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 5.2.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将其余所有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

## 6 技术评定

- 6.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技术响应评分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 6.2.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将其余所有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

## 7 综合评分的计算

- 7.1. 综合评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
- 7.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按评审后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投票决定。
- 7.3. 为了确保项目的服务效率及质量，本项目招标确定三家中标服务单位。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排名第四的投标人为第四中标候选人。
- 7.4. 中标候选人如有出现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者减少中标服务单位数量，或者重新进行招标。

## 8 项目废标处理

- 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8.1.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四家的；
  - 8.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8.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8.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9 定标

- 9.1. 评审结果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应通知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在2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招标人核对与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招标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的供应商；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投标无效处理。
- 9.2. 凡发现中标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9.2.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9.2.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9.2.3. 与招标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9.2.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9.2.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9.2.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9.2.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 9.3.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及《采购结果确认函》送招标人。
- 9.4. 招标代理机构中标结果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 9.5. 中标结果公告后，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
- 9.6. 中标供应商凭招标代理机构开具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到银行办理缴费手续，凭银行回单原件到招标代理机构开发票，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 9.7.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10 签约

- 10.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10.2.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1 附件

本评标文件包括以下评标过程中所需文件附件：

**附件 1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

**附件 2 商务响应评分表**

**附件 3 技术响应评分表**

（建议：各投标人应答标书时对该评分标准的评分项做相应的索引（速查表），以便评委评阅投标文件）

## 附件 1 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检查表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 审查项目      | 要求（与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一致）  | 投标人 A | 投标人 B | 投标人 C |
|-----------|--|-------|-------|-------|
| 资格性审查     | 1. 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       |       |
|           | 2.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投标的，必须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       |       |       |
|           | 3. 投标人具备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       |       |       |
|           | 4. 投标人不是联合体投标。   |       |       |       |
| <b>结论</b> |  |       |       |       |
| 符合性审查     | 1.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以下证明文件之一）： A、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的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和交纳办法将保证金送交银行的银行交款回单复印件； B、《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复印件。 |       |       |       |
|           | 2.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       |       |       |
|           |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       |       |
|           | 4.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 5.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       |       |       |
|           | 6. 商务文本已提交（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       |       |       |
|           | 7.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  |       |       |       |
| <b>结论</b> |  |       |       |       |

备注：1. 表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为评审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商务响应评分表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br>(45) |
|----|-------------|---|------------|
| 1  | 财务情况        | 提供 2014 年、2015 年度以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br>财务状况良好 3-5；<br>财务状况一般 1-2；<br>财务证明资料欠缺或没法考证 0。  | 5          |
| 2  | 同类项目业绩      | 获得类似项目业绩（指完成的博物院或博物馆展览项目经验。）<br>承接过二级博物馆以上项目经验的, 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br>承接过全国重点美术馆项目经验的, 每个得 2 分，最高得 4 分；<br>同时承接过博物馆、美术馆项目经验的得 2 分；<br>（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10         |
| 3  | 日常支撑及保修服务响应 | 横向对比投标人提出的日常支撑及保修服务响应承诺, 要求能随时响应业主方的需求, 方案最优得 15 分, 基本满足得 5-10 分, 不满足得 0 分。   | 15         |
| 4  | 服务评价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过往文博系统客户出具的服务评价进行评比, 每提供一份评价为优秀的客户评价书, 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 10         |
| 5  | 服务机构设置      | 考察投标人设置的技术服务机构是否能够保证项目实施及服务沟通的便捷性、及时性<br>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有服务机构的得 5 分(提供广州市设立机构的工商登记证明或自有物业证明或租赁协议)；投标人承诺在中标后在当地建立服务机构的得 2 分；无得 0 分。                         | 5          |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3 技术响应评分表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br>(55) |
|----|----------------|--|------------|
| 1  | 项目实施方案及总体要求响应  | 有详细、合理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对展览服务工作有深刻理解，熟悉流程具有丰富的经验，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横向对比：<br>优：7-10；<br>良：4-6；<br>一般：0-3； | 10         |
| 2  | 人员资质           | 具备建筑工程类技术职称，得 5 分；<br>具备裱画师职称，得 10 分；<br>具备工艺设计类技术职称，得 5 分；<br>(提供证明资料复印件)                             | 20         |
| 3  | 服务承诺、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承诺、质量保证体系及相关具体措施综合横向对比：<br>优：10-15；<br>良：5-9；<br>一般：0-4；                                    | 15         |
| 4  | 安全措施及应急方案      | 根据各投标人的安全措施及应急方案（安全措施、安全防范、应急方案、人流疏散、突发事件处理等多方面安全保障方案）进行横向对比：<br>优：7-10；<br>良：4-6；<br>一般：0-3；          | 10         |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附 件（格式）

## 一 投标文件

投标响应文件请按以下要求的顺序和格式制作。

| 序号 | 内 容                             | 是否提交 | 页码范围 | 备注 |
|----|---------------------------------|------|------|----|
| 1  | 目录                              |      |      |    |
| 2  | 投标函(附件 1)                       |      |      |    |
| 3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件 2)                  |      |      |    |
| 4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 3)                  |      |      |    |
| 5  | 资格声明函(附件 4)                     |      |      |    |
| 6  |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说明(附件 5)                |      |      |    |
| 7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 6)                  |      |      |    |
| 8  | 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      |      |    |
| 9  |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如有)       |      |      |    |
| 10 | 企业资质证明(包括行政许可等)                 |      |      |    |
| 11 | 企业信誉证明                          |      |      |    |
| 12 | 投标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 |      |      |    |
| 13 | 《公平竞争承诺书》(附件 7)                 |      |      |    |
| 14 | 投标技术响应/偏离表(附件 8)                |      |      |    |
| 15 |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附件 9)                 |      |      |    |
| 16 | 同类业绩一览表(附件 10)                  |      |      |    |
| 17 |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附件 11)               |      |      |    |
| 18 | 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附件 12)               |      |      |    |
| 19 | 投标保证金退款说明(附件 13)                |      |      |    |
| 20 | 技术服务方案(附件 14)                   |      |      |    |
| 21 |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附件 15)       |      |      |    |
| 22 | 拟投入设备设施配置表(附件 16)               |      |      |    |
| 23 | 履约进度计划表(附件 17)                  |      |      |    |
| 24 | 合理化建议及服务承诺(附件 18)               |      |      |    |
| 25 |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文件                 |      |      |    |

注：如提交的文件为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复印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

## 二 唱标信封内容

唱标信封必须单独密封（该信封不要放入其它信封内），封口加盖公章，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其内装以下内容：

- （1） 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2） 投标保证金退款说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电子文档一份

## 附件 1 投标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你方第\_\_\_\_\_号（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现正式授权（被授权人职务及名称）以投标人（投标人单位名称）的名义全权代表我方参加投标上述项目。

现依照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份（内装纸质投标文件 1 份，投标报价表及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各 1 份），副本\_\_份。我方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号的投标。
2. 我方愿意遵守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供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所指定的（项目名称），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3. 我方同意本投标文件自本项目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4.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5. 我方完全接受本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的规定，并同意放弃对这规定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6. 我方同意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投标的其它资料。
7.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或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完全理解，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
9. 我方的投标被接受，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服务费。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联系方式发送：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工商注册号：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 是注册于 (省、市、县) 的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任 (法定代表人职务)。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在 (项目名称) 的投标 (项目编号为: \_\_\_\_\_) 及其合同执行过程中, 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 (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字):

被授权人 (供应商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注: 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 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如是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 则无需提交此资料。

## 附件 4 资格声明函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月\_\_\_日发布\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5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说明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并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1、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 3、经济性质：\_\_\_\_\_
-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帐户：\_\_\_\_\_ 地 址：\_\_\_\_\_
- 名称：\_\_\_\_\_
- 帐户：\_\_\_\_\_
- 5、公司规模（综合实力、注册资金、员工人数等）

- 6、供应商获得资质和荣誉证书一览表（后附相关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准确无误，您有权进行您认为有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 1) 须同时提交投标人的营业执照、资质等相关资料证明（未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的投标企业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2) 投标人需提供 2014、2015 年经中介机构审核过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附件9 公平竞争承诺书

##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任何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_\_\_\_\_（加盖公章）

2017年 月 日

## 附件 8 投标技术响应/偏离表

(1) 实质性技术条款 (“★”项) 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 G044-ZQSH-ZB-160171

| 序号 | 内容需求 | 是否响应 | 差异 | 响应页码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注: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 G044-ZQSH-ZB-160171

| 序号 | 内容需求 | 是否响应 | 差异 | 响应页码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注: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书”的一般技术要求进行响应。如无偏离, 可在表格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本表格内容需对第三章“采购需求书”内容进行响应填报。

## 附件9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 (“★”项) 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 G044-ZQSH-ZB-160171

| 序号 | 实质性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2  |           |      |      |
| 3  |           |      |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项商务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 G044-ZQSH-ZB-160171

| 序号 |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1  |          |      |      |
| 2  |          |      |      |
| 3  |          |      |      |

注: 如无偏离, 则只须在表格中填写“无偏离”, 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服务期限 | 项目规模 |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1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项目中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候选人，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收取方式（必须且只能选择其中一种，否则默认同意第一种收取方式）：\_\_\_\_\_

A：直接抵扣方式-在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如扣除服务费后仍有余款，将在开具发票后退还）；

B：另外支付方式（银行电汇）-不在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服务费交纳后退还）。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投标保证金中抵扣，不足部分在招标人与我方签订的采购合同款项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招标人（应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2 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递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年\_\_月\_\_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             |                 |  |      |  |
|-------------|-----------------|--|------|--|
| 收<br>款<br>人 | 收款人名称           |  |      |  |
|             | 收款人地址           |  |      |  |
|             | 开户银行<br>(含汇入地点) |  | 联系人  |  |
|             | 帐 号             |  | 联系电话 |  |

投标保证金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应详细填写本文件，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 附件 13 投标保证金退款说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 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时请划入下列账户：

| 银行信息  | 投标单位银行信息 |
|-------|----------|
| 开 户 名 |          |
| 开户银行  |          |
| 帐 号   |          |

邮寄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信息（如需）：

收件人姓名：

联系电话：

收件地址：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本说明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 附件 14 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制定项目技术服务方案。投标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

以上文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附件 15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料情况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 电话             |      |             |              |      |              |      |
| 参加工作<br>时间     |      | 从事同类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      |
| 已完成的部分同类项目情况   |      |             |              |      |              |      |
| 项目<br>单位       | 项目名称 | 主要工作内容      | 项目金额         | 完工日期 | 成果质量<br>等级评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参与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情况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称（注<br>册资格） | 专业   | 学历           | 经验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6 拟投入设备设施配置表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投标单位自有或租赁数量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本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定但须满足采购需求书要求。

2、投标人自有设备应附上硬件设备发票等证明文件，租赁设备需附上租赁合同。

**附件 17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 1  | 拟定 年 月 日 | 签定合同并生效   |          |
| 2  | 月 日— 月 日 |           |          |
| 3  | 月 日— 月 日 |           |          |
| 4  | 月 日— 月 日 |           |          |

**附件 18 合理化建议及服务承诺****合理化建议及服务承诺**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广州艺术博物院展览服务资格项目

项目编号：G044-ZQSH-ZB-160171

对合同条款要求有优于或额外的请在此处说明，格式自拟，中标后将作为合同约束条款。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文件**